

109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人員、
國際經濟商務人員、民航人員及原住民族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原住民族考試
等別：三等考試
類科組別：環保技術
科目：環境影響評估技術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請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。

(四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一、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法及其施行細則之相關內容，說明相關書件應記載的重要內容、提送書件的相關規定，以及主管機關及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負責的工作。

(一)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（15 分）

(二)變更內容對照表（10 分）

二、請根據環境影響評估相關程序，說明：(一)公民參與環境決策的重要性；（5 分）(二)環評程序中與公民參與有關的事項與內容；（10 分）(三)環境減輕對策應包括那些重要考量事項。（10 分）

三、環境影響評估作業程序，經常會將風險評估（risk assessment）概念納入，並要求開發單位進行相關風險評估與管理的規劃。請說明：(一)風險評估的相關作業流程及其重要的管理內容；（10 分）(二)環境影響評估作業程序的應用與關聯性。（15 分）

四、依據「環境影響評估法」之相關規定，說明下列會議辦理的時機、目的、邀請對象及其相關規定。

(一)公開說明會（7 分）

(二)範疇界定會議（9 分）

(三)公聽會（9 分）